

鲁办简备字 B08 号

山东妇女工作简报

第 6 期

山东省妇联

2016 年 2 月 4 日

内容提要

[妇工动态]

省妇联为“阳光大姐”新春送温暖

全省妇女儿童发展“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起草中心组第二次会议在
济南召开

[工作交流]

临沂市创建幸福家庭引导机制 多元化推进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

[妇工动态]

省妇联为“阳光大姐”新春送温暖

2月2日，省妇联及济南市妇联、市民政局到“阳光大姐”开展新春送温暖活动，为650名困难家政服务员发放了总价值22万元的慰问品和慰问金。省妇联主席邢善萍，济南市委常委、市总工会主席王以才，省妇联副主席魏艳菊、玄祖香及济南市妇联、市民政局等单位领导出席活动，并参加了“阳光大姐”2016“家文化建设年”活动启动仪式。“阳光大姐”家政服务员代表300余人参加活动。

(省妇联宣传部)

全省妇女儿童发展“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起草中心组 第二次会议在济南召开

2月2日，省妇女儿童发展“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起草中心组第二次会议在济南召开，进一步讨论修改“两个规划”文本内容，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省委组织部、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省人社厅、省卫计委、省环保厅、省统计局等省妇儿工委成员单位和山东大学、济南大学有关专家等编制工作起草中心组成员20余人参加了会议。

会上，对《山东省妇女发展“十三五”规划》《山东省儿童发展“十三五”规划》（以下简称“两个规划”）初稿征求意见和修改情况进行了说明。起草中心组第一次会议后，各成员单位按时完成了分领域的起草工作，在此基础上

由省妇儿办综合形成了“两个规划”初稿，并广泛征求各成员单位、各市妇儿工委办公室意见。妇女规划初稿共收到来自 20 个单位的 99 条修改建议，儿童规划初稿共收到来自 14 个单位的 67 条修改建议。省妇儿工委办公室会同有关专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国家“两纲”、《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建议》等对意见进行了研究、梳理和吸纳，对初稿进行了修改。编制工作起草中心组成员对修改后的规划文本内容进行认真讨论并提出了近 50 条修改意见。

会议通报了下一阶段规划编制工作安排，要求各成员单位专家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继续与《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建议》的新要求、新部署进行对接，与本单位“十三五”专项规划对接，进一步做好“两个规划”修改工作。在继续征求各成员单位和社会各界意见建议的基础上，确保“两个规划”如期颁布。

会议对落实省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全体成员扩大会议精神，做好“两个规划”终期监测评估和迎接全国“两纲”中期评估检查工作作出部署。

（省妇儿工委办公室）

[工作交流]

临沂市创建幸福家庭引导机制 多元化推进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

近年来，临沂市妇联积极创建幸福家庭引导机制，加大

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联动联调力度，促进家庭和谐、社会稳定。

（一）创新工作理念，构建多元化幸福家庭引导机制。

一是调研先行，确立工作思路。在全市开展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案件专题调研，对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案件进行分析，提出了创建幸福家庭引导机制，加强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工作的思路举措。二是延伸工作链条，构建多元化引导调处机制。以妇联传统的婚姻家庭工作阵地为基础，将工作向前延展到结婚登记时的宣传引导，向后伸展到离婚分手时的调解劝导，打造出前后关联、互相衔接的工作链条。三是依托三个平台，坚持五方联动。建立综治、妇联、法院、民政、司法部门联动联调机制，形成宣传引导和矛盾调处的工作合力。依托民政结婚登记平台，突出婚姻家庭理念的宣传教育；依托妇联工作平台，倡导正确婚恋观、和美家庭文化，做好婚姻家庭矛盾纠纷的预警排查和调处；依托民政离婚登记平台和法院离婚审判平台，突出可挽救婚姻的缓冲劝导和已破裂婚姻的分手教导。

（二）创新工作机制，加强幸福家庭引导和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

一是建立常态化宣传引导机制。将协调婚姻家庭关系作为妇女维权工作的重要内容，开展形式多样的法制宣传教育，不断加强宣传倡导。编印《幸福家庭密码》宣传册，制作《我们结婚了》动漫宣传片，教育引导广大群众树立正确婚恋观。层层成立“好之姻”幸福家庭服务团，广泛开展法律宣传、心理咨询、矛盾调解等公益服务。两年来累计举办各类专题讲座等活动近700场次，有效地协调了两性关系、婚姻关系、家庭关系、代际关系和邻里关系，减少了

不和谐因素。二是建立婚姻家庭矛盾纠纷预警排查机制。坚持关口前移、重心下移，把工作做在预防上、做到基层去，最大限度减少矛盾纠纷的发生。招募巾帼调解员 7826 名，广泛开展婚姻家庭纠纷排查调处活动，已成功化解婚姻家庭矛盾纠纷 1892 起。三是建立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联动联调机制。坚持五方联动，构建联动联调的运行机制，完善部门联合调处制度、重大事项及时会办制度和领导包案制度，做到既各司其责又协同配合。层层成立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委员会，建立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开展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工作，两年来共调解婚姻家庭矛盾纠纷 1160 件。推动法院系统、民政部门设立调解室，从各自工作角度加大对婚姻家庭矛盾纠纷的调解力度。

（三）争取重视支持，为幸福家庭引导机制建设提供保障。市妇联推动成立了幸福家庭引导机制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争取市委政法委牵头下发了《关于建立幸福家庭引导机制，加强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工作的意见》，明确综治、妇联、法院、民政、司法五部门的职责，分解落实工作任务，形成工作合力。市委市政府将幸福家庭引导机制建设列入全市司法体制和社会治理体制改革内容，进行调度考核。市综治办将幸福家庭引导机制建设工作纳入综治暨平安建设考核范畴，确保创建活动落到实处。

（临沂市妇联）

报：全国妇联各主席，省政协主席刘伟，省委副书记龚正，
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孙伟，省委常委、组织部长高晓
兵，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于建成，副省长季缙绮

送：省妇联各主席，省委、省政府办公厅信息处、综合处，
全国妇联办公厅调研处，各市分管领导

发：各市妇联主席，各市妇联办公室，省直机关妇工委、
省高校妇工委、各有关企业女职工委员会，省妇联各
部室

(共印 120 份)